

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入學考試：西洋文化史

下列三題請皆做答；做答時，請寫題號。

1. 以下文章係從柏拉圖理想國第七章取出。試問：

- (A) 在這文章中蘇格拉底對哲學有何看法？(15%)
(B) 在莫索里尼時代， Bernardo Bertolucci 曾以此洞穴之比喻拍了一部叫附從者 (*The Conformist*) 之電影，如果您自己也以此洞穴比喻為基礎做類似的嘗試，您的大綱重點該如何？(25%)

蘇格拉底(Socrates,以下簡稱蘇)：那麼我們不妨打個比喻，看看我們的天性受教育和欠教育到什麼程度。瞧啊！人住在地底的洞穴裡，穴口開向外面，外面的光照到洞穴的後壁。這些人自幼年就住在這裡。他們的腿上脖子裡都用鐵鍊鎖著，所以他們一動也不能動，祇能兩眼向壁，連轉頭都辦不到。他們後面上方，相當距離之外，燒著一堆火。火與這群囚徒之間，有一段高起的路，延著路的上邊，你可以看到一堵短牆，就像玩傀儡的人所用的屏幕——他們是在那上頭弄傀儡的。

葛(Glacon,以下簡稱葛)：算我看到了吧。

蘇：你有沒有看到，很多人在牆邊走動，扛著各式各樣的傢具，雕像和動物的像，木頭的，石頭的，其它等等的，都露在牆頭之上？那些人有的講話，有的閉口無言。

葛：你擺給我看的畫很奇特，那些囚犯也特殊得很。

蘇：跟我們一樣特殊喲。那些囚犯只能看到火光投射到洞穴後壁的自家的子，或是同伴的影子吧？

葛：不錯。他們既然不能轉頭，除了自家的影子，還能看到什麼呢？

蘇：那些在外面經過的東西，他們也只能看到影子吧？

葛：是的。

蘇：他們如果能交談，會不會以為他們說的那些東西，就是真正在他們眼前的東西？

葛：是啊。

蘇：我們再進一步假定，這所監獄有迴聲，而且是從另一邊傳過來的，他們會不會在路人說話的時後，一定認為聲音來自行過的影子？

葛：毫無問題。

蘇：對他們來說，真理真相就祇能是那些影子的影像？

葛：當然啦。

蘇：你再看一下，假使囚犯們得以獲釋，他們的錯誤得以揭穿，下一步會自然而然的出現什麼情況。起初當他們中間有一位得釋，並且被迫突然站起來轉過頭去，朝光亮處走，朝光亮處看，他就會感到劇烈的痛苦。耀目的光使他難過，讓他看不見先前他只見其影子的實體。其次，你揣想有人對他說，它從前所見的，都是幻象，而現在呢，當他的眼接近了絕對的本質，他的眼睛朝向了更真實的存在的時候，他的視野就更清楚了——他會怎麼樣回答呢？你還可以再一步地揣測，那位教導他的人，正指著那些走過的物體，要他說出它們的名字來——他會不會十分迷惑呢？他會不會幻想著，他以前看到的那些影子，比這些現在指給他看的東西，更為真實？

葛：真實得多嘛。

蘇：如果逼他對著光亮直視，他還能不兩眼疼痛，使他一定別過臉去，看他所能看的，而且認為這些其實比別人指給他看的東西，更為真實？

葛：不錯。

蘇：你再來設想一次：他滿心不情願地，被拖上一道陡峭、崎嶇的斜坡，受迫站在太陽底下，他還能不又痛苦，又生氣嗎？他走近光亮的時候，兩眼暈眩，一點也看不到此刻所謂的真實。

葛：乍一上來是絕對辦不到的。

蘇：他需要逐漸習慣上面世界裡的景物。起初，他的影子最清楚，其次是人和其它物體在水裡的反影，然後才是這些的本身。這時候，他就會凝看月亮、星星和整個燦爛的天空。而他在晚上看天空、星辰，還是比在白天看太陽或太陽光清楚的多吧？

葛：那還用說！

蘇：最後的最後，他才能看太陽，不僅是太陽在水裡的反影，不是在其它地方，而是在太陽應該在的地方。他要打量太陽的實況。

葛：當然囉。

蘇：然後，他就會主張，促成四季、年年的，作為可見世界裡萬物的保障的，乃至在某種方式下，促成他跟他的同伴，慣於看到的東西的，都是太陽。

葛：他顯然會先看到太陽，然後就跟它推理一番。

蘇：他一旦想到他的舊家，以及洞穴裡的智慧，他同伴們的智慧，你想他會不會為他的轉變慶幸，而對那些人憐憫嗎？

葛：當然囉。

蘇：假如他們慣於頒獎給那些最快觀察到行過的影子，說出來哪個在先，哪個在後，哪些並駕其驅，並由最擅長於對未來下結論的人，你想，此刻的這個人，會稀罕這類榮譽，或嫉妒擁有這類榮譽的人嗎？他會不會跟著荷馬說：

「寧為窮士的窮僕」

來忍受一切困苦，也不要跟那些人一樣地想，一樣地活？

葛：是的，我想他寧願忍受一切痛苦，也不要保守那些錯誤的觀念，和以那種可憐的方式過活。

蘇：再設想一下，這個人，忽然離開了陽光，回到他當初的地位，他的眼裡豈不要是一片黑暗？

葛：可不是麼。

蘇：假使他們舉辦競賽，他非跟那些不會出過洞穴的囚徒，競賽測量影子不可，當他的視力仍然微弱、他的眼光還沒有能夠穩定——這可能須要相當的時間——的時候，他那付德行，豈不頗為可笑？別人一定會說他他上去了一趟，再下來就沒有了眼睛；最好再不要想著上去；假如再有人來，打算放出另外一個人，把他領到上頭去——哼，他們只要能逮到這個人，非處死他不可。

葛：毫無問題。

蘇：親愛的葛樂康啊，你不妨把這整篇的比喻，附到前面的論辯上去。那所監獄，是我們的視覺世界，火光便是太陽，如果你把上去的旅程，解釋成靈魂…上升到知性世界的旅程，我可不算你對我有誤解，至於這個看法是對是錯，可就徵有老天知道了。不過，是對是錯，我的意見是，在知識的世界裡，善的觀念最後出現，只有經過努力，才能看到。而看到它的時候，我們還可以推論，它是一切美麗、正當事物的創造者，光和視覺世界的光的主宰、的父親，並且是知性世界裡的理性與真理的直接本源。它也是一切在公開與私人場合裡，都要依理性行事的人，必須時時注目的力量。

葛：我所能理解的我都贊成。

蘇：此外，你不要對那些達到這種精神視野的人，竟不肯再管人間俗事的情形，感覺奇怪。他們的靈魂正匆遽地趕往他們希望留駐的上層世界。假使我們的那段比喻有其道理，他們這種願望，是頗為自然的。

葛：不錯，十分自然。

2.以下所節錄之文章，分別是從 Artemidorus of Daldis (西元後二世紀中之希臘作家) 以及佛洛依德作品中取下。這兩節文章皆關係夢之解析，尤其是所謂的“戀母情節”，試問兩者分析的取向有何不同？(30%)

(一) 對夢境性愛中牽涉到母親的夢之解析，這是很細膩，繁雜，且有多種分別。至今夢之解析者仍然無解。但它可根據如下之方法：

性交 (mixis) 本身無法顯示夢所被賦予的意義；身體不同的姿勢、位置，會帶來不同的分析。首先，我們應該談及與尚在世的母親正面的插入 (sunchrota, "肉體對肉體")；解析的意義也會因著母親在夢境中仍然在世與否，而有差異。所以假設做夢的人與他母親做愛由正面插入（有些人說這是最自然的姿勢）而且母親是活的，加上他的父親健康良好，那他將會與他父親發生爭執，因為無論有何事牽扯其中，嫉妒終將發生。如果他的父親身體欠佳，那他父親將會死亡，因為做夢的人將會以兒子及丈夫的身份來對他的母親行使權威。如此的夢，對工匠及勞動者而言，則是好夢，因為我們常指稱一個人所從事的技藝為一個人的“母親”，而和自己所從事之技藝發生性關係般的密切，能夠代表什麼？除非人不得空閒，從事技藝之操作，因而獲利。同樣的夢對有官職者以及政客亦是好夢，因為母親象徵著祖國。所以一個人如果依愛神所制定之傳統做愛，便可以控制一個馴良及願意之女人的身體，所以做夢的人將會掌握城邦裡所有事物。

如果他和他母親不睦，他將會與她重新建立友好之關係，因為性交叫做 *philotes* (友誼)。同樣這樣的夢也會把分離開的人把他們聚合在一起。所以它會把遠行的人帶回自己的家鄉；相反的，如果他的母親仍在世，那這夢就算是告訴遠行的他，快動身返家。

如果一個窮人他欠缺生活所需，而他有一個富有的母親，他將會從她那裡得到他所需的東西，或者在她不久死後，從她繼承而來，因此他在夢中從他的母親處得到滿足快感…… (Artemidorus of Daldis: *Dream Analyses or Oneirocritica*)

(二) 如果艾迪帕斯王能感動一個現代觀眾正如它曾感動當代希臘觀眾的話，那其中的解釋是該劇的效果並不是因為命運與個人意志的對比，而是要尋找那使這對比顯現出之事例的性質。必然有件東西在我們的內心中做聲，要去認可艾迪帕斯王一劇中命運的強迫力……這強迫力之一因素其實就在艾迪帕斯這故事本身。他的命運令我們動容，祇因為這樣的命運也可能是我們的。德爾菲預言加諸我們身上、在我們出生之前，一道詛咒，亦即加諸於艾迪帕斯身上之詛咒。也就是我們所有人的命運：我們或許把我們的第一道性慾指向我們的母親，而我們第一道謀殺的意願指向父親。我們的夢讓我們相信，事情的確如此。艾迪帕斯，他殺死他的父親賴亞斯 (Laius)，娶了他的母親約喀斯喀 (Jocasta)，跟我們表達了他因此而滿足他幼年的慾望。但我們比他更幸運，因為就我們仍未是精神病患者而言，我們算是已經把我們的性慾引離我們的母親，而且也忘掉對我們父親的嫉妒。在此劇中我們幼兒原始的慾望都得到滿足，但我們卻施用我們所有的力量來壓抑我們的慾望來躲離“艾迪帕斯”。詩人，一方面他展現了過去，把艾迪帕斯的罪顯露出來，但詩人另一方面也強迫我們認知我們的內心，因為在我們的內心這些衝動儘管壓抑下來，但仍可發現……該劇結尾的合唱團留給我們的對比，讓我們面對：

“…把您的注意力放在艾迪帕斯
他曾經解答了陰暗不明的謎語，是我們最高貴最聰明的解救者
像個星星他令人羨慕的命運飛奔放光既遠且廣：
但他現在淪落苦海之中，被忿怒波濤覆滅……”

這樣的衝擊好像是給我們及我們傲慢心的警告，警告我們自小以來就自認為如此的聰慧及強力。像艾迪帕斯，我們活著，但對這些道德感所嫌惡之慾望卻純然無知；這些慾望是自然加諸我們。在這些慾望被透露出來後，我們每個人都不想面對那幼年時的景象。

在詩人梭佛克里思 (Sophocles) 悲劇裡，有不容置疑之徵象，艾迪帕思傳奇是起源至原始的夢的素材，而其內容是關於一個小孩，因為性慾的初次騷動，與他雙親關係發生令人沮喪的扭曲……

3. 請試以新約格拉達書簡第二章 (*Galatians*) 為基礎，來定義早期基督教會與猶太教間之關係。(30%)

"過了十四年，我同巴納伯斯 (Barnabas) 再上耶路撒冷去，還帶了泰塔斯 (Titus) 同去。我是受了啓示而上去的；我在那裡向他們陳述了我在異教徒中所講的福音，並私下向那些有權威的人陳述我傳道的內容，免得我徒然奔走了。但是即連跟我的泰塔斯，他雖是希臘人，也沒有被強迫領受割禮；因為有些潛入的假弟兄，曾要他受割禮，這些人潛入了教會，是為窺探我們在基督耶穌內所享有的自由，好使我們再成為奴隸；可是對他們，我們連片刻時間也沒有讓步屈服，為使福音的真理在你們之中保持不變。至於那些所謂有權威的人，不論他們以前是何等人物，與我毫不相干；天主對那些有權威的人決不顧情面；他們也沒有另外吩咐我什麼；反而他們看出來，我是受了委託，向未受割禮的人宣傳福音，就如彼得被委派向受割禮的人宣傳福音一樣；因為，那叫彼得為受割禮的人致力盡使徒之職的，也叫我為外邦人致力盡使徒之職。所以，他們一認清了所賦與我的恩寵，那稱為柱石的詹姆斯 (James, 耶穌之弟)、凱法斯 (Cephas, 即彼得) 和約翰 (John)，就與我和巴納伯斯握手，表示通力合作，教我們往外邦人那裏去，而他們卻往受割禮的人那裏去。他們只要我們懷念耶路撒冷的窮人；對這一點我也會盡力募款賑濟。

但是當凱法斯來到安提阿 (Antioch) 時，我當面反對他，因為他有可責的地方。原來由詹姆斯那裏來了一些人，在他們未到以前，彼得慣常同異教外邦人一起吃飯；可是他們一來到，他因怕那些受割禮的人，就退避了，自己躲開。其餘的猶太基督徒也跟他一起假裝，以致連巴納伯斯也受了他們的牽引而假裝。我一見他們的行為與福音的真理不合，就當著眾人對凱法斯說：「你是猶太人，竟按照外邦人的方式，而不按照猶太人的方式過活，你怎敢強迫外邦人猶太化呢？」我們生來是猶太人，而不是出於外邦民族的罪人；可是我們知道：人成義不是由於遵行猶太教戒律，而只是因著對耶穌基督的信仰，所以我們也信從了耶穌基督，為能由於對基督的信仰，而不由於遵行戒律成義，因為由於遵守戒律，任何人都不得成義。如果我們在基督內求成義的人，仍如他們一樣被視為罪人，那麼基督豈不是成了支持罪惡的人了嗎？絕對不是。如果我把我所拆毀的，再修建起來，我就證明我是個罪犯。其實，我已由於戒律而死於戒律了，為能生活於天主；我已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了，所以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而是基督在我內心生活；我現今在肉身內生活，是生活在對天主子的信仰內；他愛了我，且為我捨棄了自己。我決不願使天主的恩寵無效，因為，如果成義是賴著戒律，那麼基督就白白地死了。」